

畜禽免疫工作总结报告 畜禽生产工作总结 (汇总8篇)

“报告”使用范围很广，按照上级部署或工作计划，每完成一项任务，一般都要向上级写报告，反映工作中的基本情况、工作中取得的经验教训、存在的问题以及今后工作设想等，以取得上级领导部门的指导。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报告吗？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报告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畜禽免疫工作总结报告 畜禽生产工作总结篇一

一、基本情况

1、加强组织领导

局党委一班人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局党委书记柳美景亲自分管安全生产工作，及时传达上级有关安全生产的指示要求，经常分析局系统安全生产形势，切实抓好安全生产工作的落实。加强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和贯彻、落实，与局属各单位、各分局继续签定安全生产责任状。按照我市长政办函[2009]102号通知“关于印发《长沙市安全生产目标考核细则》的通知”考核细则，将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到各单位、各分局和机关各处室，全面推行“谁审批、谁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安全生产责任制。

2、加强规划编制

连续几年来我局已完成长沙市城区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的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始终贯彻安全生产布局在规划编制中的重要作用，规划编制和审核的过程中，把安全生产布局摆在重要位置，凡不符合安全生产布局要求的，不予审批。

近几年来，我市大型建设项目的建设越来越多，在选址过程中注重避免危险源、环境污染和职业危害对周边的影响，严格把好建设项目选址关，满足安全生产布局的需要，从源头排除安全隐患，从全局的高度谋划全市的安全生产。

3、加强规划管理

坚持在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和《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之前，一般建设项目均应由消防、人防等部门严格审查，确保消防安全和停车场及人防设施建设符合有关规定，满足安全生产之要求，做到平战结合。对较大规模的建设项目，考虑用地状况，进行减灾、防震评估工作，凡是涉及到教育、园林等部门的建设项目，从严依法审批，严格把关；凡消防、人防、防震、防雷和停车场不能满足技术规定的，均实行一票否决，从审批上消除安全隐患。

4、加强日常安全保卫工作

今年来继续推进责任制管理，特别注重对本级机关办公场所和两个宿舍区及各单位、七个分局机关的管理，先后签定了《安全生产责任状》，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制。

一是在本级机关内，与政府保卫处、金星派出所加强工作联系，加大对办公场所的管理力度。特别是加强节假日期间的安全巡逻，检查门窗及水电等设施及重要部位的管理。凡本级机关内办公室不锁门、不关灯、不关空调者，均要受到处罚，并在年终绩效考核时扣分。

畜禽免疫工作总结报告 畜禽生产工作总结篇二

半年来，在县委、县政府及州商务局的领导下，为做好“放心肉”工程，我局和相关职能部门密切配合、齐抓共管，克服困难，不断完善，根据省、州的部署和安排，结合我县实际，认真开展生猪定点屠宰工作，现简要总结如下，保靖县

商务局生猪定点屠宰半年工作总结。

生猪定点屠宰工作涉及面广，与人民的生活密切相关。我们通过反复宣传新《生猪屠宰管理条例》、新《食品安全法》，使生产经营者准确了解法律，以知法、懂法、遵纪守法，从而达到合法生产经营，从源头上确保市民安全消费。20xx年6月完成生猪定点屠宰量21888头，比去年同期增加15.6%，完成今年计划的52%，城区定点屠宰进场率、检疫率达100%，无害化处理31起；猪源调运和存栏工作运行正常，猪肉市场供应稳定。具体抓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严格对生猪定点屠宰工作的监管。我们坚持“内管外查”的工作方针，从生猪屠宰的源头抓起，严格检疫、检验制度，对屠宰场内的检验、卫生消毒、运输等设施进行定期检查，查处病害肉31起，计2560公斤，严厉打击了白板肉、注水肉、病害肉等不法行为。要求各大宾馆、酒店、学校、工厂、单位食堂等必须使用从屠宰场加工的、并经过检验合格的猪肉产品，并签订肉制品安全责任状。对屠宰场设备、加工、工艺流程严格按照食品安全加工标准执行。为确保生猪产品的质量，我们做到宰前检疫，宰中、宰后检验的形式，严把检疫、检验质量关，坚决杜绝有问题的猪肉上市。半年来我们联合相关单位，对全县生猪屠宰和销售环节开展专项整治活动5次，通过专项整治，规范了定点屠宰管理，建立了猪源——加工生产——消费的肉制品安全生产各环节全程监管机制，工作总结《保靖县商务局生猪定点屠宰半年工作总结》。

(二)结合全国开展打击非法添加非食用物质和滥用食品添加剂专项整治工作，对生猪屠宰场进行全面整治。一是搞好调查摸底。对屠宰场明查暗访，调查是否有使用非食用物质和不规范使用食品添加剂的行为，通过近一个月的调查摸底，没有出现使用非法食用物质和滥用食品添加剂的行为。二是集中整治。2月下旬根据州商务局、公·安局、畜牧局、卫生局、工商局、质监局、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7个部门联合下发的

《关于印发湘西自治州开展打击私屠滥宰和病死猪病害猪肉非法交易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对定点屠宰负责人签订告知承诺书，公布举报电话和举报奖励制度。特别是把好生猪入场检疫关、进场猪检疫率100%，对每批次生猪，不同产地生猪进行抽样检测，没有出现瘦肉精残留现象，严格执行生猪屠宰和肉品检验操作规程在屠宰过程中检疫、检验同步进行，检疫、检验率达100%。建立健全索证索票和源头可追溯制度，落实生猪进货检查验收、索证索票、购销台帐和质量承诺制度，单位食堂、学校用肉与定点屠宰场挂钩，严格实行不合格肉品的退市、召回、销毁、公布制度。

(三)在重大节假日和h1·n1甲型流感发生期间我们坚持生猪屠宰场实行“日报制”，及时掌握生猪的产地和数量，并及时发布相关信息，引导市民正确对待疫情，消除人们对疫情认识误区，维护肉市稳定，确保节假日、疫情控制期市民吃上优质肉、放心肉、平价肉。

(四)加大乡镇屠宰点建设。为了进一步贯彻落实新《生猪屠宰管理条例》和《食品安全法》的精神，在分管领导李义副局长的带领下，定点屠宰办全体人员到年屠宰量大、人口密集的6个乡镇开展调研(葫芦、清水坪、碗米坡、复兴、普戎、水田河镇)，并与各乡镇人民政府和各乡镇动物防疫部门共同确定乡镇屠工，对屠工进行新《生猪屠宰管理条例》、《食品安全法》的宣传，并要求其签订责任书。

(五)屠宰场的设备改造。为了贯彻落实新《生猪屠宰管理条例》的精神，加快屠宰场升级达标步伐，我局积极筹备屠宰设备改造资金，我县迁陵屠宰场无害化设备建设正在进行，预计在7月底可以投入使用。

(一)进一步强化对薄弱环节的整治，通过规范监管制度，积极探索对生猪定点屠宰的长效管理机制。

当前，我县生猪定点屠宰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城乡结合部私屠滥宰现象还时有发生，推进乡镇定点屠宰还有不少困难，集体食堂、小餐馆、小作坊和农贸市场购肉渠道还不尽规范。针对这些问题，下阶段，我们要做到边整治、边检查、边总结、边推广，努力做到不留空白和死角。要加快基层执法队伍建设，推进综合执法，重点加大对城区、乡镇的执法力度。要按照商务部等六部委联合下发的肉品质量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要求，进一步加强对生猪定点屠宰工作的领导，健全办事机构，充实执法人员，提供经费保障，为确保广大消费者吃“放心肉”创造必要条件。

(二)加强部门协调和部门联动，形成对猪肉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和对生猪屠宰日常监管的合力。

(三)加大对乡镇屠宰点资金投入。乡镇屠宰点虽然已经成立了，但是乡镇屠工缺乏信贷支持，无力购买全套屠宰设备，屠宰设备部分不全甚至大部分不全的现象很普遍，希望上级给予支持。

(四)加大对各乡镇屠工的业务和法律法规培训，建立屠工有效管理机制，落实屠工责任制。

畜禽免疫工作总结报告 畜禽生产工作总结篇三

我院领导重视免疫规划工作，建立健全免疫规划组织机构，免疫规划人员稳定，技术力量雄厚，定期参加上级有关部门的业务培训，掌握最新的免疫规划知识。

1. 7岁一下儿童建卡率达到100%。

2. 本全区卡介苗应接种人，实种人；脊灰疫苗应种人，实种人；百白破疫苗应种人，实种人；麻风疫苗应种人，实种人；麻腮疫苗应种人，实种人；乙脑疫苗应种人，实种人；乙肝疫苗应种人，实种人，其中第一针及时接种率为%；白破疫苗

应种人，实种人□a群流脑疫苗应种人，实种人□a+c流脑疫苗应种人，实种人。

3. 疫苗接种后异常反应发生率为0。

4. 无接种事故发生，无脊灰发生。

我院按上级要求坚持疫苗主渠道，按要求正确存放管理，认真填写出入库登记，疫苗使用的数量与接种人次数相吻合度。每月对疫苗及注射器进行自查，发现过期、破损疫苗按要求出力。严格执行安全注射管理制度，冰箱温度保证在规定范围内，认真登记冰箱温度记录，定期除霜，保证疫苗贮存质量。

主动与教育部门协调，摸清学校学生底数，搞好小学新生入学查验工作，保证各儿童有明确的、详细的、正确的接种史，及时补种、补证。

我院每月进行免疫规划自查，要求严格按照《计划免疫接种技术管理规程》进行操作，保证安全注射，一次性用品及时毁形、消毒焚烧处理，对不达标的限期整改，按规范要求合格可开展预防接种。

对上级引发的免疫规划相关文件、通知及各种资料认真做好收发登记，掌握免疫规划所基础资料，分类存放归档。

正确实用儿童预防接种信息客户端及时录入疫苗领取情况及儿童预防接种情况，并上传国家平台。

畜禽免疫工作总结报告 畜禽生产工作总结篇四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成立组织机构，明确了工作职责。

今年来，我们根据实际，及时调整成立了县生猪宰管理领导小组，以县长为组长，分管副县长为副组长，成员由县食品药品^v^[]工信局、渔牧兽医局、工商局、公安局、环保局、卫生局、质量监督局等相关职能部门组成，同时，各乡镇也相应成立了本乡镇的生猪宰管理领导小组。8月17日，县政府召开了全县家畜屠宰管理工作会议，明确要把县城和乡镇定点屠宰工作作为一项政治任务来对待，作为一项维护社会稳定、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和切身利益的大事来抓。县政府又出台了《天等县家畜屠宰管理办法》，制定了《天等县生猪定点屠宰资格审核清理工作方案》，进一步明确了乡镇和相关部门在生猪屠宰管理方面的职责要求。

（二）突击执法，开展多环节监管。

生猪屠宰日常执法工作除了常规巡查监管之外，各部门依各自职责，针对管理各环节开展执法检查，同时，生猪屠宰管理相关部门还不定时组成多部门联合执法，对私宰严重的重点区域开展突击联合执法，主要是对全县生猪屠宰和肉品经营场所、摊点以及餐厅、饭店、机关食堂、饭店等肉品使用单位进行全面整治。今年，共出动执法人员850人次，巡查教育25个场点，通报整改屠宰点3个，没收处理私宰肉110公斤，对生猪私屠滥宰和贩卖病死猪肉起到了惩戒作用。

（三）加强宣传教育，调动群众积极参与。

一是强化对定点屠宰场的管理，督促场点开展内部培训，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提高屠宰企业的管理水平和员工的业务技能。二是大力开展《食品安全法》、《生猪屠宰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宣传活动，在各类宣传活动日（如、安全生产月、食品安全宣传周等）开展生猪肉品安全知识宣传咨询活动，引导消费者主动选购合格肉品，自觉抵制私屠滥宰肉品，培养公众良好的生活方式和消费习惯，增强公众生猪肉品食品安全意识，调动广大群众参与监督的积极性。

（四）强化督查整改，推进场点改造升级。

今年来，我们结合全国生猪定点屠宰资格审核清理工作，强化督促各屠宰场健全内部管理制度，完善相关台账记录，规范屠宰行为，发现问题的，及时下达整改通知，已对全县各屠宰场做出整改通知，督促各定点屠宰场进行搬迁改造，其中，县城屠宰场和把荷等两个场点的重新布点改造工作已开工。

二、存在主要问题

（一）全县生猪屠宰管理工作重视还不够。尤其部份乡镇领导对生猪屠宰管理的责任缺乏认识，尚未引起足够重视，

（二）执法队伍力量薄弱，虽已成立了县商务执法稽查大队，但目前人员没有全部到位，仅有的一部旧执法面包车已到报废期，执法队不仅是对生猪屠宰执法，还肩负着商务领域中酒类等其他众多巡查执法工作。

（三）生猪定点屠宰及肉品市场监管牵涉职能部门多，开展执法检查协作还不够。

（四）全面展开乡镇定点屠宰工作难度较大，生猪屠宰量少，业主利润低，不愿投入资金进行改造升级。

（五）全县没有一家屠宰场（点）达到资格审核标准。各乡镇屠宰场（点）存在屠宰设施设备落后，经营规模小，布局不合理、环保不过关等问题，群众肉食安全隐患大。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1、加强组织领导。保障人员和经费，充分调动各部门和群众的力量，确保生猪屠宰管理有效开展。

2、加大联合执法。强化各职能部门责任意识，联合执法，齐

抓共管。各乡镇应及时组建监管队伍，按属地管理原则，加强对本乡镇生猪定点屠宰管理工作的监管。

3、加快屠宰场点的设立和升级改造。加快落实县城屠宰场的迁建项目，按标准进行拆迁回建，同时，各乡镇要加快对本辖区生猪屠宰点的建设和升级改造。

畜禽免疫工作总结报告 畜禽生产工作总结篇五

1□20xx年共计出生儿童419人，完成新建儿童419人，发放卡439人（外地流入本地的无卡儿童20人），接种儿童2108人，完成一类苗接种7029个针次，其中三例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

2、本辖区内出生儿童全部按照规定免疫程序进行疫苗接种，以确保适龄儿童进行疫苗的及时接种。清理往年掉、漏、建证、卡儿童，并按免疫程序要求进行疫苗补种，并同时建立证、卡管理，对流动儿童同样按照规定进行规范化管理和免疫接种。

4、本着自愿自费的原则对部分儿童提供二类疫苗的接种工作，全年共接种二类疫苗2572针次，无一例投诉。

对我中心门诊传染病漏报工作每季度进行检查，无一例漏报传染病

20xx年4月25日是计划免疫宣传日，对计划免疫相关知识开展宣传和咨询活动，共发放宣传资料150余份，悬挂条幅1幅，张贴宣传展版3张，设立咨询台1处。同时进行了扩大免疫规划知识宣传，重点对留守儿童及流动的人群，我辖区还将加大宣传力度，努力将工作做到最好。

我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已在今年四月份完成了信息化门诊工作，并于4月20日正式投入使用。

1、本辖区流动人口较大，新生儿摸底不到位，建证建卡未能达到100%，尤其是外地计划外生育的儿童，家长及其不配合，不愿及时接种，致使本辖区的接种率存在小幅度的下滑趋势。外出和外来人口的计划免疫管理工作艰巨。

2、扩大免疫规划宣传覆盖率未达100%的标准

1、 坚强对常规报表的审核、验收。

2、 加大主动监测工作，积极主动按要求上报计划免疫针对传染病疫情。

3、 继续做好预防接种证的查验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它工作。

xx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xx.12.31

畜禽免疫工作总结报告 畜禽生产工作总结篇六

我院领导重视预防保健工作，建立健全预防保健组织机构，保健部人员稳定，技术力量雄厚，定期参加上级有关部门的业务培训，掌握最新的免疫规划知识，及时传达给乡村医生。

1、7岁以下儿童建卡率达到100%。

2、本年度全乡卡介苗应种113人，实种113人。脊灰疫苗应种325针次，实种298针次。百白破疫苗应种355针次，实种352针次。麻风疫苗应种86针次，实种84针次。麻腮风疫苗应种123针次，实种120针次。乙脑应种132针次，实种129针次。乙肝疫苗应种356针次，实种353针次，其中第一针及时接种率为97%。白破疫苗应种42针次，实种39针次。流脑疫苗应种231针次，实种297针次。

3、疫苗接种后异常反应发生率为0。

4、无接种事故发生，无脊灰发生。

我院按上级要求坚持疫苗主渠道进货，按要求正确存放管理，认真填写出入库登记，疫苗使用的数量与接种人次数相吻合，每月对疫苗及注射器进行自查，发现过期、破损疫苗按要求的处理。严格执行安全注射管理制度，冰箱温度保证在规定范围内，认真登记冰箱温度记录，定期除霜，保证疫苗贮存质量，各村医生必须携带冷藏背包和冰排领取疫苗。

我院利用乡村医生例会，每月统计一次村级出生死亡情况，及时整理、登记、核查、建卡、建证，计划免疫接种卡片保持清晰，项目填写完整，上报免疫规划报表，并及时转录本村本月儿童接种信息。

主动与教育部门协调，摸清学校学生底数，搞好各村小学新生入学查验证工作，保证各儿童有明确的、详细的、正确的接种史，及时补种、补证。指导学校认真完成消毒、疾病控制工作。

医院及各村卫生所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完成各宣传日的宣传任务，保证宣传质量，通过传单、板报、宣传画、向群众宣传国家的免疫规划政策及儿童家长感兴趣的免疫规划知识。每次宣传结束后，认真做好宣传记录和总结，并将宣传情况照片及总结上传到县中心。

我院今年对村级医生进行业务培训，对全体乡村医生进行2次免疫规划基础知识进行业务考试，切实提高村级接种点的技术水平。

为进一步搞好村级接种点的建设，我院每月对各村接种点进行免疫规划自查，要求各接种点严格按照《计划免疫接种技术管理规程》进行操作，保证安全注射，一次性用品及时毁

形、消毒、焚烧处理。对不达标的的接种点限期整改，按规范要求合格后方可开展预防接种。

对上级印发的免疫规划相关文件、通知及各种资料认真做好收发登记。掌握免疫规划所有基础资料，分类存放归档。

正确使用儿童预防接种信息客户端，及时录入疫苗领取情况及儿童预防接种情况，并上传国家平台。

为加强流动人口儿童、超生儿童的登记管理、上报和接种工作。我院每月开展一次流动儿童调查及查漏补种活动，做好外来流动 人口、超生儿童的登记管理、上报和接种工作。全年累计为流动儿童接种疫苗33人，53针次。

1、儿童家长接种证保管情况不好，证破损、丢失现象比较普遍。

2、乡村医生的业务素质有待进一步提高，预防接种门诊设备需进一完善。

3、流动人口儿童的免疫接种仍是一个薄弱环节，特别是本地出生儿童不定期外出与返回，给免疫规划工作带来很大的困难。

畜禽免疫工作总结报告 畜禽生产工作总结篇七

1、小作坊提升工作：县局将2020年定为“小作坊规范提升年”，全面开展小作坊规范提升工作。办事处接到通知文件后，立即行动，制定出台工作方案，切实将此项工作落到实处。

2、小餐饮规范工作：按照“规范一批，提升一批，淘汰一批”的要求，从摸排建档、培训教育、整顿示范和建章立制等方面，对辖区小餐饮进行了整治，并对学校食堂、学校周

边及群众反映强烈的区域实行月检查制度，截止目前共整顿规范小餐饮351家，全面完成县局分配的工作任务。

3、流动摊点规范及证照办理工作：为保证辖区群众饮食安全，确保零事故发生，今年对政府驻地、学校周边、旅游点周边、各集贸市场的流动摊点进行了规范提升，并要求办证经营、原材料公示、求索证索票齐全、按流动摊点证上的时间地点经营。

4、农药残留快速检测工作：根据县局的部署要求，每天开展“集集检、百分百、全覆盖”快检活动，重点检测集贸市场流通蔬菜中的农药残留，确保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截至目前共开展快检活动200余次，抽检7500批次，合格率达，覆盖全镇各主要集贸市场以及餐馆超市。

5、抽检工作：全力配合县抽检中心人员对我镇小作坊、小餐饮及流通行业进行了抽检，全面完成了县局分配的工作任务。

7、宣传工作：在全辖区各主要街道以及人员密集的地方开展宣传工作，今年以来共发放食品安全相关材料2000多份，在辖区所有的行政村内悬挂食品安全宣传牌，为每家涉食单位制定一块食品安全宣传牌，全力普及食品安全相关知识，开展食品安全宣传周、防范食品保健食品欺诈和虚假宣传“五进”科普宣传等专项活动，营造良好的食品安全宣传氛围，达到人人共享食品安全的目的。

8、培训工作：召开辖区涉食单位食品安全培训会、各业态专门培训会以及食品安全协管员培训会等4次，辖区所有涉食单位的负责人参加，通过培训提高了食品安全意识，增强了对食品安全重要性的认识。

9、学校食品安工作：为保证师生用餐安全，办事处食安办会同市管所每月检查一次学校食堂，并开展学校(幼儿园)食堂开放日活动3次，在校园开展了科普讲座，向学生普及食品安

全知识，组织家长代表、学生代表、社会监督员参观学校食堂，让公众了解食品原料购进渠道、加工程序、餐饮具清洁消毒、食堂环境等，同时召开了家长师生座谈会，听取大家意见建议。

10、巡查工作：重点巡查学校食堂及其周边食品店，开学季联合市管所检查辖区5所学校食堂的食品安全隐患，包括原材料的购入、加工、索证索票等。联合安监办、教委、市管所等开展学校食堂安全生产大检查，确保学生在校期间的不出任何安全问题；严格食品摊贩规范管理，致力于摊贩的集中整治；着重对流通业、小作坊、保健食品、化妆品、油坊等企业进行巡查检查。

1、食品企业监管点广，监管人员少，致使监管力度不够。一是各食品行业比较松散，交通不便利，给监管造成一定阻碍；二是食品安全监督时间紧迫，进行专业的培训学习不够，需要进一步提升专业人员素质。

2、“低、小、散”问题突出，监管难度大。食品生产加工企业量大面广，规模小、分布散乱，科技含量低，绝大多数食品生产加工企业生产工艺简单，设备落后陈旧，作业时间、方式随意性大，再加上从业人员素质低，管理混乱，流动性大，始终存在食品质量安全隐患。因此，监管工作难以覆盖不留死角，监管工作难度大。

3、食品经营业户守法意识不强。农村一些食品生产、经营业户整体素质偏低，缺乏必要的生产、加工条件，原材料购入不索证索票，有的甚至无证经营，守法经营、自我保护意识有待进一步加强。

1、深化“三小”规范管理工作。

2、持续促进食品快检常态化运行。

- 3、加大对学校食堂的执法检查，确保师生饮食安全。
- 4、强化食品安全宣传工作。
- 5、强化执法检查，严格食品监管，确保食品安全零事故。

畜禽免疫工作总结报告 畜禽生产工作总结篇八

区商务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明确了专门科室负责生猪屠宰行业监管工作，成立了xx市xx区商业法规监督检查所作为执法主体，负责生猪屠宰行业的执法工作，并增加执法人员，加大执法力度。目前，我局从事生猪屠宰的执法人员从两年前的8人增加到现在18人，使得执法力度、执法频度大大增强，各项工作得以顺利开展。

一是对企业管理、肉品检验和屠宰人员进行培训。通过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屠宰专业知识，提高企业遵纪守法的自觉性，提高专业人员技术水平。

二是督促屠宰企业建立稳定的生猪货源基地。定点屠宰企业以签订协议、合同等方式建立稳定的生猪货源基地，确保货源基地所产生猪不含“瘦肉精”等违禁投入品。建立严格台账制度，对每一批生猪来源的省、市、县、养殖场名称、所有者姓名、数量、销售去向等基础数据进行详细登记造册，实现可追溯制度。

三是加强生猪定点屠宰企业硬件设施改造，提高检测水平。为防止含“瘦肉精”的猪产品流向市场，把好宰前关，根据市、区商务部门的要求，区定点屠宰企业配备了“瘦肉精”检测装置，对每一批生猪都要进行宰前抽检，“瘦肉精”的抽检率已达到3-5%。

四是建立病害猪无害化处理登记制度，做到专人负责，严格落实责任制。市商务委安排了专项资金，鼓励企业无害化设

施升级改造，建立无害化处理监管系统，实现对无害化处理过程的时时监控。

五是区商务委执法人员对xx第五肉联厂定期进行专项检查。专项整治工作开展以来，我委共出动执法人员50余人次，检查屠宰企业9次。重点检查定点屠宰企业的生产条件、管理情况、肉品品质检验、无害化处理等情况，特别是对该厂的生猪宰前停食静养12小时进行了监督检查，以保证出厂肉品质量。检查中，要求该企业如发现病害生猪，要查清病因及时作无害化处理，每日无害化处理情况报区商务委。截止到目前（7-11月），共检出宰前病死猪590头，无害化处理生猪肉品64131公斤。

区商务委始终把打击私屠滥宰的'违法行为作为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的重点，结合食品安全专项整治活动，通过采取部门协作、公布举报电话等有效措施，严打生猪屠宰中的违法行为。通过治理整顿，私屠滥宰得到有效控制，区生猪定点屠宰厂的屠宰量大幅度上升，今年1-11月份共屠宰生猪1461472万头，优质品牌市场占有率明显提高，产品质量、肉品安全得到有效保证。

结合重大节假日，会同工商、动监等部门对水屯批发市场□xx回龙观商品交易市场等农副产品批发市场的生猪产品销售情况进行联合执法检查。从而有效的杜绝了注水肉及病害肉流入市场，确保全区人民吃上放心肉。

积极推行“场厂挂钩”制度，强化市场准入和退出制度，

根据有关规定，农副产品市场与生猪定点屠宰企业严格建立“场厂挂钩”制度。企业利用现代化连锁物流建设配送系统，推进品牌经营，建立安全猪肉品专柜、专卖店、连锁店，为群众吃上放心肉提供便利。目前□xx第五肉联厂有销售网点1000余家，产品畅销于xx各大农副产品批发市场、连锁超市、部队机关院校、社区和xx□内蒙□xx□xx等市场，产品的销

售在xx占有30%的份额。

从目前的生猪屠宰执法工作来看，由于私屠滥宰窝点多隐藏于城乡结合部的外来人口聚集区，又大都为弱势群体，自我保护能力较差，对发现的私屠滥宰行为多数不会向有关职能部门举报，因此给我们的查处工作带来很大困难。

一是加大宣传力度，尤其是我区的城乡结合部及偏远地区，从而提高人民群众自我保护能力。

二是进一步规范生猪屠宰行业，加强对生猪屠宰行业的管理，提高屠宰企业的管理水平。

三是继续加大打击私屠滥宰违法行为的力度，对生猪私屠滥宰的违法违规行为依法进行查处。杜绝注水肉及病害肉流入市场，确保全区人民吃上放心肉。

四是在加强对定点屠宰企业进行监管的同时，将联合其他职能部门继续对市场、超市等生猪产品的销售情况进行检查，尤其对少量存在的私屠滥宰现象进行查处，以确保消费者食肉安全，维护肉品市场秩序。